

泗县城管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清单

行政处罚

1	无证经营燃气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十万元以上的罚款，或者没收同等数额以上的违法所得、非法财物的行政处罚案件（以上数额含本数）
2	擅自停止供气、更换气种或者迁移燃气供应站点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二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3	管道燃气企业拒绝给供气区域内符合供气和用气条件的用户供气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二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4	随意倾倒、抛洒、堆放城市生活垃圾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5	改装、报废、非法制造的燃气钢瓶和超期限未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燃气钢瓶充装燃气；违反国家有关安全标准超量向燃气钢瓶充装燃气；使用贮罐、槽车直接向燃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6	擅自转让、出租燃气经营许可证或者瓶装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拒不整改的；因管理不善，发生重大质量、生产安全事故的；擅自停业、歇业，严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二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7	不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资质承担市政设施规划、设计、施工、监理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8	占用或者挖掘城市道路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9	未经批准，填埋具有调蓄功能的城市河塘或者临时占压、挖掘城市排水设施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10	在城市防洪设施保护范围内擅自设置建筑物、构筑物等损害城市防洪设施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11	未经批准擅自占用、拆除、改动、迁移城市照明设施的行政处罚	对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12	排入城市排水设施的水质未达到国家《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13	未按规定申领排水许可证，并交纳城市排水设施使用费，使用城市排水设施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14	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及时清扫、收运城市生活垃圾；未对收集设施和周边环境及时保洁、复位；用于收集、运输城市生活垃圾的车辆、船舶未做到密闭、完好和整洁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15	施工单位未及时清运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造成环境污染的，施工单位将建筑垃圾交给个人或者未经核准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的单位处置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16	未经批准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或者处置活动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17	对未严格按照国家、所在地规定的技术标准和时间，接收、处置城市生活垃圾；未按要求配备、使用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设备、设施、处置站场（厂）或配置合格的管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18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置的企业，未经批准擅自停业、歇业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19	在燃气设施安全保护范围内存放易燃易爆物品或者倾倒、排放腐蚀性物品，或者擅自进行焊接、烘烤、爆破等危害燃气设施安全作业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20	未经批准在桥梁、道路、路灯上敷设管线、设置广告牌和其它悬挂物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2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的企业在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生活垃圾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22	将建筑垃圾混入生活垃圾的；将危险废物混入建筑垃圾的；擅自设立弃置场受纳建筑垃圾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23	处置建筑垃圾的单位在运输建筑垃圾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建筑垃圾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24	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文件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25	擅自处置建筑垃圾的、处置超出核准范围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26	随意倾倒、抛撒或者堆放建筑垃圾的行政处罚	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一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以上数额含本数）
行政强制		
27	不符合城市容貌、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构筑物或其他设施，强制拆除	
28	对燃气企业不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的设施、设备、器材等暂时封存	